



研究院微信

2022 年第 18 期

(总第 248 期)

11 月 3 日印发

**BRI**

天津滨海综合发展研究院  
Binhai Research Institute in Tianjin

# 双周决策观察

- 【特别关注】 财政部支持深圳创新财政政策解读
- 【部委动态】 五部门力推 VR 产业融合发展  
以制造业为重点促进外资的若干政策发布  
文化和旅游部就推动在线旅游市场征求意见
- 【地方新政】 上海探索建立个人碳账户  
深圳人工智能产业促进条例正式实施
- 【形势分析】 地方政府引导基金密集请“管家”

**BRI**  
天津滨海综合发展研究院  
Binhai Research Institute in Tianjin

主办  
天津滨海综合发展研究院  
泰达图书馆档案馆

编辑 贺然 金敏毓 何莉娟  
统筹 史继平 韩玉刚 马爱华

电话 022-66222942  
传真 022-66222940

## 【特别关注】

### 财政部支持深圳创新财政政策解读

10月31日，财政部印发《关于支持深圳探索创新财政政策体系与管理体制的实施意见》（财预【2022】139号）。

意见提出，充分考虑举债空间、偿债能力、项目储备、使用进度等因素，对深圳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给予积极支持，着力促进稳投资补短板。实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常态化储备、滚动化评审。加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完善发行计划、期限结构和定价机制，合理控制筹资成本。支持深圳继续赴境外发行离岸人民币地方政府债券，推动粤港澳大湾区金融市场互联互通。探索建立政府偿债备付金制度，防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兑付风险。其中，部分提法引起市场关注。

#### 对深圳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给予积极支持

在当前的实践中，新增限额分配选取影响政府债务规模的客观因素，根据各地区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并统筹考虑中央确定的重大项目支出、地方融资需求等情况，采用因素法测算。

此外，新增限额分配体现正向激励原则，财政实力强、举债空间大、债务风险低、债务管理绩效好的地区多安排，财政实力弱、举债空间小、债务风险高、债务管理绩效差的地区少安排或不安排。

根据中国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财政部建设的全国统一的地方政府债务/债券信息公开平台）数据显示，2015年-2017年深圳新增一般债、专项债额度均为0。不过从2018年开始，深圳获得的地方债额度开始增加，并且增速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即使在2021年、2022年全国地方债新增额度收缩时，深圳额度仍在增长。

数据显示，2020年末、2021年末深圳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分别为881亿、1420亿。据深圳市财政局披露，经财政部核定，深圳市2020

年法定债务率为 13.6%。经初步测算，预计 2021 年法定债务率仍然维持在 20%以下。对比全国其他地市，这一债务率处于很低的水平。

但其中有一个结构性问题，即专项债额度远高于一般债额度。深圳财政局相关负责人 2020 年曾在一个公开论坛上表示，专项债要求要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深圳市场化程度比较高，收益水平比较高的项目已经实行了市场化运作，能够发行专项债的项目相对有限。所以现在面临最大的挑战就是要提高谋划项目收益的能力。

“深圳一般公共预算的负债空间比较大，但是目前财政部给我们的债务限额绝大部分是专项债，只能用政府性基金来偿还，所以这两者的结构不匹配。深圳一般债总量存量不到 100 亿，相对 4000 亿左右的规模，确实这个比例比较低。”前述负责人表示。

139 号文提出，充分考虑举债空间、偿债能力、项目储备、使用进度等因素，对深圳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给予积极支持，着力促进稳投资补短板。

鉴于深圳债务率很低，后续深圳地方债额度仍可能增长，需关注一般债的比例是否会提升。全国层面来看，受赤字率约束，一般债额度也远低于专项债。不过深圳一般债额度占总额度的比例要低于全国平均水平，比如 2022 年全国新增一般债额度 7200，占比为 16%，而深圳为 2%。

### 支持继续发行离岸人民币地方债

近年来，中央政府、大部分金融机构、企业都发行过离岸人民币债券，获得国际投资者的认购。地方政府债券由于出现较晚，离岸市场发行的案例较少。当前中国地方政府债券的信用评级略低于国债，高于金融机构债和企业债。既然金融机构和企业可以在离岸市场发行人民币债券，地方政府也可以在离岸市场发行人民币债券。

目前地方债主要有四个发行市场：银行间市场（含商业银行柜台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但

前述市场均为在岸市场，地方政府到境外发行离岸人民币地方政府债券是一个新的突破。去年，广东省、深圳市开启了相关实践。

去年11月21日，深圳在香港簿记建档发行50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深圳此次债券发行期限为2、3、5年期，发行规模分别为11亿元、15亿元和24亿元，最终定价利率分别为2.6%、2.7%和2.9%，其中3、5年期为绿色债券。募集资金用于普通公办高中建设、城市轨道交通和水治理等项目。

深圳市今年10月24日公告称，深圳市计划于近期在香港簿记建档发行不超过50亿元离岸人民币地方政府债券，并将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发行期限为2、3、5年期。

139号文表示，支持深圳继续赴境外发行离岸人民币地方政府债券，推动粤港澳大湾区金融市场互联互通。后续深圳发行离岸人民币地方债券可能成为常态。

### **探索建立政府偿债备付金制度**

139号文，探索建立政府偿债备付金制度，防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兑付风险。

“政府偿债备付金制度”并非一个新提法，《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号）即提出，地方政府举借债务应当严格落实偿债资金来源，科学测算评估预期偿债收入，合理制定偿债计划，并在中期财政规划中如实反映。鼓励地方结合项目偿债收入情况，建立政府偿债备付金制度。此后，部分地方结合实际，也提出要建立政府偿债备付金制度。比如湖北省的文件提出，政府举借债务应当严格落实偿债资金来源，合理制定偿债计划，建立政府偿债备付金制度，确保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偿债备付金占本级同期政府债务余额的比例一般不低于5%。

当前全国地方政府债务余额约35万亿，如果全国按照5%的比例提取偿债备付金，那么其规模将达到1.75万亿。

海南省提出，探索在专项债券领域建立政府偿债备付金制度，对于市场化收入偿还债务的项目，结合其收入、偿债规模及年限等，扣除当年还本付息需求后，按照项目收入的一定比例安排偿债备付金，充分发挥地方政府债券的逆周期调节作用。

整体来看，目前偿债备付金制度各地仍处于前期探索阶段，其需要解决如何提、提多少、如何使用等问题。当前地方政府债务尤其是专项债的偿还高度依赖于卖地收入，而卖地收入波动较大，导致地方政府债券偿付面临一定风险，而偿债备付金有助于解决这一问题。但诸多专项债项目收益有限，扣除当年还本付息后净收益已不多，因此偿债备付金仅从专项债项目净收益中提取可能并不够。（21世纪经济报道 20221101）

## 【部委动态】

### 五部门力推VR产业融合发展

11月1日，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国家体育总局联合印发《虚拟现实与行业应用融合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6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

《行动计划》提出了到2026年的发展目标——到2026年，三维化、虚实融合沉浸影音关键技术重点突破，新一代适人化虚拟现实终端产品不断丰富，产业生态进一步完善，虚拟现实在经济社会重要行业领域实现规模化应用，形成若干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骨干企业和产业集群，打造技术、产品、服务和应用共同繁荣的产业发展格局。

《行动计划》在产业生态持续完善方面提出，到2026年，我国虚拟现实产业总体规模（含相关硬件、软件、应用等）超过3500亿元，虚拟现实终端销量超过2500万台，培育100家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和行

业影响力的骨干企业，打造10个具有区域影响力、引领虚拟现实生态发展的集聚区，建成10个产业公共服务平台。

在融合应用成效凸显方面提出，到2026年，在工业生产、文化旅游、融合媒体、教育培训、体育健康、商贸创意、智慧城市等虚拟现实重点应用领域实现突破。开展10类虚拟视听制作应用示范，打造10个“虚拟现实+”融合应用领航城市及园区，形成至少20个特色应用场景、100个融合应用先锋案例。

### 虚拟现实产业发展战略窗口期已形成

《行动计划》指出，虚拟现实（含增强现实、混合现实）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重要前沿方向，是数字经济的重大前瞻领域，将深刻改变人类生产生活方式。

经过多年发展，虚拟现实产业初步构建了以技术创新为基础的生态体系，正迈入以产品升级和融合应用为主线的战略窗口期。

去年10月，赛迪研究院发布《虚拟现实产业发展白皮书（2021年）》。无论从全球投融资数据、全球VR/AR头显设备出货量数据还是线下体验店数量来看，都预示着虚拟现实产业步入增长轨道，产业发展迎来机遇期。

例如，从线下体验店数量来看，2016年VR/AR线下体验店达到3000家，此后在2017年，超过半数体验店关门或倒闭。从2021年开始，线下体验店数量又开始逐渐增多，网易、爱奇艺等企业纷纷布局虚拟现实线下体验店。虚拟现实产业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实现了逆势上扬，焕发新的活力。

IDC此前发布了2022年V1版IDC《全球增强与虚拟现实支出指南》，其数据显示，2021年全球AR/VR总投资规模接近146.7亿美元，并有望在2026年增至747.3亿美元，复合增长率(CAGR)将达38.5%。其中，中国市场CAGR预计达43.8%，增速位列全球第一。

工信部电子信息司在解读该文件时表示，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虚拟现实产业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

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将“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列入数字经济重点产业，提出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壮大经济发展新引擎。

《行动计划》正是在新形势、新使命下，为贯彻落实“十四五”规划要求，在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意见的基础上而出台的。

亮风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是中国首批增强现实（AR）专业公司，公司市场负责人陈西瑞在接受《每日经济新闻》记者书面采访时表示，目前，数字经济对社会经济的影响日益提升，无论是发展速度、辐射广度、融合深度都达到了很高的水平。虚拟现实技术是数字经济的重大前沿领域，已经到了产业发展的窗口期，《行动计划》的出台将为产业带来新的活力。

陈西瑞表示，“融智入实，以虚强实”是现阶段产业发展的核心。有别于第一、二代互联网时代，数字世界和物理世界信息割裂、交互受限，相互独立。VR/AR虚实融合的特性以及人机融合智能的方式，能够帮助用户更高效、更自然、更安全地完成虚实交互，解决现实世界中的问题，增强人在环境中的体验，实现数字经济的再一次跨越式升级，进而达到“提质降本增效”。

### 加速多行业多场景应用落地

《行动计划》提出五大重点任务，包括推进关键技术融合创新、提升全产业链条供给能力、加速多行业多场景应用落地、加强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构建融合应用标准体系等。

其中，在加速多行业多场景应用落地方面，《行动计划》提出，要面向规模化与特色化的融合应用发展目标，在工业生产、文化旅游、融合媒体、教育培训、体育健康、商贸创意、演艺娱乐、安全应急、残障辅助、智慧城市等领域，深化虚拟现实与行业有机融合。

其中，在“虚拟现实+工业生产”部分，《行动计划》提出，要围绕重点垂直行业领域，推动虚拟现实和工业互联网深度融合，支持虚

拟现实技术在设计、制造、运维、培训等产品全生命周期重点环节的应用推广，强化与数字孪生模型及数据的兼容，促进工业生产全流程一体化、智能化。

同时，支持工业企业、园区利用虚拟现实技术优化生产管理与节能减排，实现提质增效降本。发展支持多人协作和模拟仿真的虚拟现实开放式服务平台，打通产品设计与制造环节，构建虚实融合的远程运维新型解决方案，打造适配各类先进制造技术的员工技能培训新模式，加速工业企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

谈及虚拟现实与工业生产相融合的市场前景，陈西瑞表示，当前工业发展已进入工业4.0时代，进入工业元宇宙时代，这是工业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的诉求，是生产力、生产工具的巨大发展使然。目前增强现实市场应用正在从试点向规模化过渡，AR的应用已经覆盖工业产品全生命周期，从上游的供应链协同到制造运营环节的设备运维，到下游的客户服务支持，从内部的培训、产品研发到外部的市场营销，实现融智入实、以虚强实。（每日经济新闻 20221101）

## 以制造业为重点促进外资的若干政策措施发布

近日，经国务院同意，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交通运输部联合印发了《关于以制造业为重点促进外资扩增量稳存量提质量的若干政策措施》（以下简称《若干政策措施》），进一步加大制造业引资力度，着力解决外商投资企业面临的突出问题，全面加强外商投资促进和服务，推动利用外资高质量发展。

《若干政策措施》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稳外资的决策部署，明确了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我国利用外资工作的方向和重点任务。

**一是优化投资环境，扩大外商投资增量。**深入实施外资准入负面清单，尽快将开放政策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外资项目。高标准落实外资准入后国民待遇，保障外商投资企业依法依规平等享受支持政策。推动外资项目签约落地，加大项目政策支持和服务保障力度。强化土地要素保障，保障制造业外资项目合理需求。开展国际产业投资合作系列活动，加强与外商投资企业、有关商会和国际组织的对话交流。提升国际投资公共服务平台效能，强化重点展会投资促进服务功能。

**二是加强投资服务，稳定外商投资存量。**便利国际商务人员往来，用好用足中外人员往来“快捷通道”。加强货运物流保通保畅，保障外商投资企业生产物资和产品运输通畅。强化外商投资企业金融支持，按照市场化原则为符合条件的外商投资企业提供优质金融服务和融资支持。鼓励外商投资企业利润再投资，落实好以分配利润直接投资暂不征收预提所得税等政策。支持制造业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为企业提供贸易通关等方面的服务和指导。

**三是引导投资方向，提升外商投资质量。**优化外商投资结构，实施好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配套政策。支持外商投资创新发展，鼓励外资在华设立研发中心，深化科技开放合作。加快外商投资绿色低碳升级，引导外资积极参与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引导制造业外商投资企业国内梯度转移，推动跨国公司到产业发展基础较好的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发展。

《若干政策措施》要求，各有关部门、各地方要高度重视，加强配合，做好外资扩增量、稳存量、提质量各项工作，营造更加优化的政策环境，稳定外商投资预期、提振外商投资信心，推动利用外资高质量发展，支持外商投资企业更好融入国内大循环，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吸引外资大省要充分发挥优势，加大引资力度，增强对全国稳外资的带动作用。（国家发改委 20221025）

## 文化和旅游部就推动在线旅游市场征求意见

为进一步加强在线旅游市场管理，发挥在线旅游企业整合旅游要素资源的积极作用，带动交通、住宿、餐饮、游览、娱乐等相关旅游企业协同发展，促进平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保障旅游者合法权益，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文化和旅游部起草了《文化和旅游部关于推动在线旅游市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征求意见稿）》，现公开征求意见。

征求意见稿提出，加强游客“行踪轨迹”等个人敏感信息保护，防止超出合理经营需要收集游客个人信息，采取切实措施避免大数据杀熟、虚假宣传、虚假预定等侵害游客权益行为。强化对未经许可从事旅行社业务经营活动、“不合理低价游”等违法违规产品的监测、发现、判定和处置，维护正常的行业秩序，切实保障游客合法权益。用好财政奖补、项目投资、消费促进、政务服务等措施手段，支持在线旅游企业参与文化和旅游消费券发放等促销活动，增强发展信心。

同时，推动旅游金融试点。落实《关于金融支持文化和旅游行业恢复发展的通知》相关政策，推进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在线旅游平台企业合作，综合考虑在线旅游平台的数字管控能力以及平台内小微经营者的经营和信用等情况为平台内小微经营者提供综合授信、业务贷款、装备赊销、信用贷款、融资租赁和保理等产业链金融服务；为消费者提供便利的产品分期贷款、小额消费信贷、先游后付等消费金融服务，激发在线旅游平台的金融支撑能力和消费拉动能力。

此外，引领行业创新发展。推动在线旅游企业深度应用5G、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新技术，以科技引领行业创新发展。支持平台企业承担旅游服务新基建功能，引导旅游资源优化配置，以产品和内容为载体开展业态创新融合，赋能中小旅游企业创新发展，推动旅游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推动在线旅游网络营销，支持在线旅游企业利用网络直播、短视频平台开展线上旅游展示活动，发

展线上数字化体验产品，打造沉浸式旅游体验新场景，推动乡村振兴、文明旅游、旅游公共服务取得新进展。（上海证券报 20221101）

## 【地方新政】

### 上海探索建立个人碳账户

据上海发布消息，市委副书记、市长龚正 10 月 25 日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会议原则同意《上海市碳普惠体系建设工作方案》并指出，上海创新建立碳普惠机制，对消费端“小、杂、散”的低碳行为进行量化、价值化，有助于调动全社会践行绿色低碳发展。

会议称，要进一步整合低碳要素，科学设计制度标准和减排量核算方法，建立健全评估评价体系；要更加注重便捷高效，探索建立个人碳账户，广泛对接各类碳普惠项目和应用场景，让市民群众及时感知降碳行为的成效；要更加注重运营实效，积极推进碳普惠市场与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相互衔接促进，鼓励各类商业机构拓展激励消纳渠道，为碳普惠工作良性循环夯实基础。

碳普惠是低碳权益惠及公众的具体表现，是为市民和小微企业的节能减碳行为赋予价值而建立的激励机制，可以应用到垃圾分类、废物回收、公共交通出行等诸多方面。

碳普惠机制通过数据采集，记录并量化公众日常生活中节能低碳行为的减碳量，并将减碳量按照一定比例换算成碳币发放到相应公众账户中，利用碳币的金融属性在全社会系统内进行流通，从而获取商业激励、政策激励及交易激励。

上海市碳普惠机制建设的亮点之一是建立抵消机制对接上海碳市场。工作方案指出，上海将制定抵消规则，引导碳普惠减排量通过抵消机制进入上海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支持与鼓励上海纳管企业购买碳普惠减排量并通过抵消机制完成碳排放权交易的清缴履约。

此外，上海还将加强与长三角以外地区在碳普惠制度设计、平台建设、减排项目与场景开发、商业生态打造等方面的合作，支持上海碳普惠标准在非长三角地区的应用，协助长三角以外地区建立碳普惠体系，推动上海碳普惠体系与各地碳普惠的互联互通及在全国范围内拓展。（界面新闻 20221026）

## 《深圳经济特区人工智能产业促进条例》正式实施

11月1日，我国首部人工智能产业专项立法——《深圳经济特区人工智能产业促进条例》（以下称《条例》）正式实施。

为破解人工智能产品落地难问题，《条例》提出创新产品准入制度，对于国家、地方尚未制定标准但符合国际先进产品标准或者规范的低风险人工智能产品和服务，允许通过测试、试验、试点等方式开展先行先试。

“深圳率先为人工智能产业立法，可破解人工智能产业治理难题，也将为国家层面立法探索经验，对于该产业行稳致远意义重大。

《条例》明确了人工智能产业的边界，提出构建覆盖人工智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全周期的扶持政策体系，将为深圳打造全球领先的人工智能产业高地提供有力支撑。”有人工智能领域专家对记者表示。

### 人工智能产业规模超过 4000 亿元

人工智能是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战略性技术。近年来，人工智能与制造、交通、医疗、民生等领域加速融合，不断创造出新业态、新模式、新市场，有力推动各行各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

据工业和信息化部测算，当前我国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规模超过 4000 亿元，企业数量超过 3000 家。智能芯片、开源框架等关键核心技术取得重要突破，智能芯片、终端、机器人等标志性产品的创新能力持续增强。

深圳人工智能产业有较好的基础，根据深圳市人工智能行业协会发布的《2021人工智能白皮书》，深圳拥有人工智能相关企业1300多家，企业数量位居全国第二。

据了解，目前，深圳已形成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金地威新软件科技园、南山智园、宝能科技园、龙岗天安云谷产业园等多个人工智能产业聚集区，布局领域包括智能芯片、深度学习、计算机视觉、智能机器人、智能教育、智能交通、智能安防等。

在这些产业区聚集区内，依托人工智能领域领军企业辐射带动产业链上中下游企业发展，形成以产业应用为引导、以技术攻关为核心、以基础软硬件为支撑的人工智能产业链。

“率先为人工智能产业立法，是深圳打造全球领先的人工智能产业高地的重要抓手，也将为国家层面立法探索经验。”有分析人士指出。

### 打通创新“最后一公里”

“落地难”是制约人工智能发展的一大瓶颈。《条例》出台一系列政策，发挥应用场景赋能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的作用，更好打通创新“最后一公里”。

首先，强化应用示范。《条例》明确国家机关、公共企事业单位等应当率先使用人工智能产品和服务，充分发挥引导示范作用。推进人工智能技术在行政和司法领域的应用，推进人工智能在民生服务、社会治理、经济发展领域的融合应用。

其次，着力引导开放。规定产业主管部门定期发布人工智能场景需求清单，公开征集应用场景解决方案，吸引产业要素集聚。积极探索建立人工智能应用场景供需市场化运营机制，发挥市场驱动作用。

再次，创新产品准入。在分级分类监管的基础上，探索建立与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相适应的产品准入制度，规定对于国家、地方尚未制定标准但符合国际先进产品标准或者规范的低风险人工智能产品和服务，允许通过测试、试验、试点等方式开展先行先试。

人工智能产业的发展，离不开数据和算力算法的支撑。《条例》要求政府构建立面向产业的算力算法开放平台，鼓励和支持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和企业建设人工智能算力基础设施，开放算力资源，降低企业开发成本，缩短开发周期，培育共享协作的开源治理生态。

### 破解人工智能产业治理难题

人工智能快速发展、广泛应用的同时，也带来了安全、隐私、公平等诸多新问题。

国家层面目前尚无专项的人工智能产业立法，对于人工智能及人工智能产业的概念，法律层面尚未作出规定，学术界对于其定义也尚无统一认识。

深圳勇敢地踏出了第一步。《条例》从技术角度对人工智能的概念作出了规定——利用计算机或者其控制的设备，通过感知环境、获取知识、推导演绎等方法，对人类智能的模拟、延伸或扩展。

同时，《条例》明确了人工智能产业的边界，将人工智能相关的软硬件产品研究、开发和生产、系统应用、集成服务等核心产业，以及人工智能技术在民生服务、社会治理、经济发展等各领域融合应用带动形成的相关产业都纳入人工智能产业范畴。

《条例》还规定深圳市政府应当设立人工智能伦理委员会，探索构建人工智能治理框架，在为产业发展保留足够的弹性与空间的前提下，严守监管底线，做好风险防控。同时，还明确了人工智能产品和服务的行为底线。（上海证券报 20221102）

## 【形势分析】

### 地方政府引导基金密集请“管家”

近期，深圳市天使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就管理 50 亿规模郑州天使母基金等相关事宜，与有关单位签署了战略框架合作协议。这是

深圳天使母基金首次接管外地设立的天使母基金，也象征着，深圳正式向外地输出天使母基金模式。

### 外聘“管家”力补引导基金“短板”

此次委托深圳市天使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郑州天使母基金规模为 50 亿，是河南省在大力发展天使风投行业中的一大力举。

深圳天使母基金由深圳市引导基金出资成立，目前规模 100 亿元，是国内规模最大的天使投资类政府引导基金。截至今年 9 月底，深圳市天使投资引导基金子基金累计投资天使项目 846 笔，投资额超 84 亿元，所投项目整体估值超 3000 亿元，涌现出 112 个估值超过 1 亿美元的潜在独角兽和 3 个估值超过 10 亿美元的独角兽。

母基金研究中心指出，此次郑州市天使投资引导基金与深圳市天使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合作，标志着郑州市天使投资引导基金加入了政府引导基金市场化大潮，是推动政府引导基金运作管理市场化、专业化的重要一步，具有示范性意义。

### 考验引导基金和管理人“磨合”能力

一直以来，市场化程度不高是不少地方政府引导基金的“短板”，如今，为破解这一难题，多个地方的政府引导基金开始聘请“管家”，委托专业的投资机构或管理机构进行管理。据了解，今年以来，有浙江临海市产业母基金、海南自贸港建设投资基金等多只地方引导基金都引入了外部专业管理机构。

业内人士表示，地方政府引导基金委托专业机构进行管理，有利于提高其市场化、专业化的运作水平，从而更好地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从绝对数上来看，引导基金外聘“管家”会是一种趋势，而且具有国资背景的投资机构将会被优先考虑。但与此同时，这也非常考验引导基金与管理机构之间的“磨合”，地方政府引导基金对管理人的信任和充分授权是双方合作的关键，“管理人首先要能赚钱，其次返投要求不能太高，最后做到真正的放权，才能真正促进引导基金的市场化运作。”（创业资本汇 20221028）

# 双周决策观察

---

把握宏观前沿 洞悉基层创新 启迪新政新思



扫描二维码，敬请详看《BRI 双周决策观察》电子版